

##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1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合明先生召集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其中部分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何啸威先生、孔德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增补何啸威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何啸威先生、孔德坚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次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的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何啸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7 日